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2-084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莱特”、“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45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提及的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对外披露。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年审会计师共同开展《问询函》的回复工作,现就《问询函》中的有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 1:年报显示,你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3.04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2.9 万元,同比增长 42.7%。请你公司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公司以前年度对比情况、产能利用率情况、期后收款和退货情况等方面,说明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占比较高、同比增长幅度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你公司往年季度收入变动情况一致,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情形,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及与以前年度对比情况

(一) 家电板块

单位:万元

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例	2021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	2021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占全年的比例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净利润同比变动
久量股份	13,783.22	21.92%	-1,101.88	-132.23%	-33%	-212%
长方集团	36,044.93	22.54%	-6,163.06	-450.20%	0.38%	346%
三维极光	78,947.43	29.15%	-11,865.70	135.43%	1.34%	-260%
得邦照明	156,617.91	29.70%	-12,865.29	-31.14%	24.28%	-340%
金莱特-家电	17,920.18	24.50%	217.48	-12.25%	21.09%	127%

备注:公司小家电板块全年净利润为-1,775.76 万元,当中包含母公司的净利润-1630.14 万元(剔除全资子公司分红)。

小家电板块营业收入对比上年四季度增长 21.09%,主要原因是疫情对公司海外客户的影响有所减缓,公司海外业务稳中有增;同时积极加大国内大客户的开拓和合作力度,公司新推出如空气净化器、加湿器等健康家电新品订单有所增加。

小家电板块归母净利润对比上年四季度增加 1.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1 万元,同时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约 511 万(2020 年、2021 年美元中间价汇率变动趋势如下,另外公司通过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人员结构等措施,缩减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等管理费用支出约 414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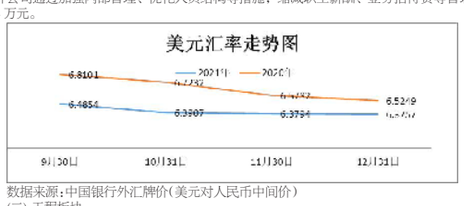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银行外汇牌价(美元对人民币中间价)

(二) 工程板块

单位:万元

公司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例	2021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	2021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占全年的比例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净利润同比变动
龙元建设	438,968.89	22.45%	8,291	12.04%	48.31%	-67.90%
上海建工	7,249,700	25.79%	95,660	23.63%	10.00%	16.64%
中南建设	1,812,637.69	22.89%	-643,400	194.62%	-44.62%	-271.99%
中国建筑	55,429,100	29.31%	2,204,000	28.35%	2.86%	-7.78%
中国武夷	451,545.38	52.09%	5,095	33.02%	13.04%	-91.39%
空港股份	20,320.00	20.06%	-63,25	123.13%	-54.45%	-310.76%
高新发展	217,594.11	32.91%	4,988	28.82%	-6.29%	-68.81%
金莱特-工程施工	12,516.23	21.25%	865.42	24.21%	-35.44%	-38.80%

工程施工业务的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同比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基本一致。

二、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小家电业务 2019-2021 年各年产值分别为 8.86 亿、6.35 亿、7.17 亿,报告期间,公司产能利用率正常,未超负荷。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根据承接项目的实际情况和管理需求,组建所需管理团队,开展建筑施工活动,不存在产能利用不足或过度饱和的情形。

三、期后收款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家电板块应收账款余额为 16,576.77 万元,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回款金额为 8,661.71 万元,回款比例为 52.25%。2021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板块应收账款余额为 26,254.21 万元,截止 2022 年 4 月 30 日回款金额为 18,408.10 万元,回款比例为 70.11%,本年期后回款正常。

四、期后退货情况

自报告期末至本函回复日,公司未出现批量期后退货情况。

综上,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增长均有其相应的原因,符合公司相关业务的发生及发展情况,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情形,相关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五、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详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问题 2:年报显示,你公司 2021 年度工程业务收入确认为 5.89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4.70%,且工程业务利润贡献占 2021 年度当年利润比较较大。请你公司:

(1)结合工程施工业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工期、完工进度、约定完工时间、资产状态等因素,分合同详细列示收入确认依据及具体金额,并结合你公司近年收入确认情况,进一步说明 2021 年收入确认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一、主要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工期(天)	约定完工时间	实际完工进度	假设均速施工按工期测算完工进度	资产状态	收入确认依据	2020 年确认收入	2021 年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南昌宾馆进贤新城吾悦广场	35,443.81	2020-12-30	547	2022-6-30	57.14%	66.91%	正常施工中	完工进度百分比		18,581.84	18,581.84
旭融 1927 风情街	33,849.32	2019-8-1	730	2021-8-31	67.09%	100.00%			6,065.80	14,770.03	20,835.83
湛江华发新城	56,089.23	2021-6-14	605	2023-2-28	43.48%	29.92%				22,374.23	22,374.23
合计	198,763.26								6,065.80	55,726.10	61,791.90

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完工进度。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公司精心组织、科学安排,并编制了详细的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及技术措施,组织各方力量严格实施,但由于工程项目具有规模大、复杂、周期长、协作单位多等特点,影响工程进度的因数较多,报告期间,公司重点施工项目进度情况如下:

1、南昌进贤新城吾悦广场项目自开工以来,按施工计划有序施工,主要受疫情、施工人员变动等影响,施工进度略微滞后。

2、湛江华发新城项目于 2021 年 5 月中旬提前进入当地做施工前准备工作,以确保完成甲方进度要求,应甲方要求,公司加快 3#、6#、9# 楼施工进度,以达到 2021 年 9 月的预售节点(需完成整栋楼的三分之二以上方可办理预售许可证)故实际完工进度提前。

3、旭融风情街项目因房地产大环境低迷,应甲方要求延缓施工进度。

报告期间,受到甲方要求以及疫情影响,各施工项目的完工进度与合同约定的完工时间略有差异,但均具备合理原因。公司针对如疫情管控等无法预见的不可抗因素,及时做出应急措施方案,通过对施工现场进行封闭式管理等方式,降低因管控带来的工期滞后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的各项工程项目进度确认合理,收入确认合理。

(2)工程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一、工程施工业务前五大客户及对应工程项目如下:

前五大客户	工程项目	关联关系
广东湛蓝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湛江华发新城市北花园项目 590C 及公配建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	否
萍乡旭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萍乡旭融”)	尚贤苑项目	是,公司副董事长姜旭先生所控制企业发包项目
南昌鸿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南昌进贤香悦广场项目 S2/S3 地块总承包工程(一标段)”项目	否
南昌市宝旭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宝旭”)	1927 旭融风情街项目	是,公司副董事长姜旭先生所控制企业发包项目
艾易西(中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艾易西(中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00 台空气净化设备及 5,000 吨环保填充材料生产线项目	否

二、关联交易的内容、成因、必要性及交易定价方式

(一)关联交易的内容

国海建设与南昌宝旭和萍乡旭融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如下:

客户	工程内容	合同金额	工程周期
南昌宝旭	建设“1927 风情街”项目。该项目地处江西省南昌市,是朝阳新城仿古建筑风格商业街区,包括酒店与商业建筑。	3.38 亿元	730 天
萍乡旭融	建设“尚贤苑”住宅小区以及“船长酒店”。该项目地处江西省萍乡市。	3.62 亿元	910 天

(二)项目的成因与必要性

上述项目均是在公司收购国海建设前,已经与国海建设签署工程施工合同的项目。公司收购国海建设后,继续实施上述项目既符合姜旭先生承诺的将其相关业务资源导入上市公司的承诺。同时,在公司收购前锁定部分业务订单有利于降低收购风险,上述工程施工业绩也有利于国海建设积累丰富的业务经验和后续承揽更多业务。

自公司收购国海建设后,其成功中标了“九江长虹大道”、“百悦广场项目”、“湛江华发新城市北花园项目 590C 及公配建地块总承包工程项目”、“煜盛丰城商业街及住宅项目”、“海凭国际·南昌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园主体建安工程”等多项由资质较好的发包方发包的项目。

(三)定价方式

1、项目预算的编制

上述工程施工业务的建筑规划与设计均经过有有关部门的备案,国海建设根据相关建筑设计方案,并套用《江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版)、《江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统一基价表》(2017 版)、《江西省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 (试行) 》(2017 版)等规定定额标准编制项目预算。

2、招标与内部邀标程序

“1927 风情街”项目通过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程序,国海建设在多家投标单位中最终中标,该项目的价格形成过程已履行了公开招标程序。“尚贤苑”项目通过内部邀标程序最终形成了合同价格。

3、主要建设项目价格情况与公允性分析

上述项目的主要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等项目的造价情况如下:

项目	1927 风情街项目			尚贤苑项目		
	工作量(万平米)	合同造价(万元)	单方单价(元/平米)	工作量(万平米)	合同造价(万元)	单方造价(元/平米)
	a	b	c=b/a	a	b	c=b/a
建筑工程	15.36	26,291.29	1,711.85	15.66	22,408.67	1,430.86
装饰工程				15.66	8,183.18	522.52
小计			1,711.85			1,953.38
水电工程	15.36	3,337.23	217.29	15.66	4,108.03	262.31
绿化工程	15.36	1,665.31	108.43	15.66	163.19	10.42
消防工程	15.36	2,367.65	154.16	15.66	1,299.08	82.95
其他	15.36	142.22	9.26	-	-	-
合计	15.36	33,803.71	2,200.99	15.66	36,162.14	2,309.06

如上表,因为尚贤苑的交付标准包含装修,因此建筑与装饰工程的综合单位造价高于“1927 风情街”项目。两个项目的水电工程的单方造价基本一致。绿化工程造价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1927 风情街”项目设计中包含一定数量的景观(该项目仿制民国风情,因此相应的景观布置设计较多)。消防工程单位造价因项目的用途与设计不同而有一定的差异。

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统计的江西省 2022 年第一季度建筑业竣工房屋价值与面积数据,上述项目综合造价与统计局公布数据比较如下:

项目	竣工价值(亿元)	竣工面积(万平米)	单位价值(元/平米)
住宅房屋	331.72	2104.83	1575.99
商业及服务用房屋	49.12	304.71	1612.02
商厦房屋	614.40	3559.74	1725.97
文化、体育和娱乐用房屋	10.52	48.73	2158.83
平均值			1768.20

注:考虑上述项目中包含有住宅、商业以及娱乐等用途的房屋,因此选取了统计数据中相关类型房屋数据。上述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网站。

上述 1927 风情街项目建筑与装饰工程的单方造价为 1,711.85 元,与江西省统计数据的均值基本一致。尚贤苑交付标准中包含装修,因此单方造价为 1,953.38 元/平米,略高于统计平均值。

因此,综合分析上述项目价格的预算编制与形成过程,并与公开统计数据比较后确认,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

4、关联交易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3 日、2020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上述关联交易予以补充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关联交易是否可能造成利益倾斜的分析

南昌宝旭与萍乡旭融都是姜旭先生控制的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企业。在国海建设业务开展初期,上述企业为其提供了一定的业务支持,因此成为公司的客户。现国海建设凭借自身的技术实力与工程履历,已经完成独立面向市场开拓客户的过程。除上述“1927 风情街”和“尚贤苑”项目以外,国海建设后续已不存在承接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的关联交易项目。

综上,公司现存关联交易存在一定必要性、定价公允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及披露程序,不存在造成利益倾斜或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详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问题 3: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28 亿元,计提坏账准备 0.14 亿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14 亿元,一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营业总收入 30.15%。请你公司:

(1)结合营业收入、业务模式、结算模式、信用政策及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你公司对各类客户的信用政策的执行情况,说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较高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报告期内放宽信用政策以增加收入的情况;

【公司回复】:

一、公司业务模式、结算模式、信用政策、收入确认政策、应收账款账面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分析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为小家电业务和工程施工业务,小家电业务以可充电照明灯具、可充电交直流两用风扇及空气净化器、加湿器等健康家电为主。工程施工业务以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为主。

(一) 业务模式

1、小家电业务

公司销售分为海外销售(外销)与国内销售(内销),目前已经建立起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市场营销网络。海外销售业务主要通过线下进行,客户集中在“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国内销售业务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开展,线下客户主要为各省代理商以及知名品牌商。

2、工程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主要以工程总承包(EPC)模式进行。即:以公司拥有的工程承包资质,向业主提供工程总承包或工程专业承包服务,即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公司作为工程总承包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二) 结算模式、信用政策

1、小家电业务

公司客户结算模式主要为客户下单后,公司安排装运发货,客户签收或产品装船后在信用期内(根据客户资信情况给予具体信用期 0-180 天不等账期)主要以银行转账、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结算。本期公司结算模式与上期保持一致。

2、工程施工业务

客户结算模式主要为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进行施工,根据合同条款与客户确认施工进度和支付节点,结算期客户以银行转账、商业票据等方式结算。结算模式与信用政策在合同签订时就已经确定,本年未发生合同变更情况。

(三) 收入确认政策

1、小家电业务

外销收入确认:公司外销以离岸价格(FOB)作为为报价基础,以货物装载时越过合同规定的卖方所在国装运港船只船舷的时间为收入确认时点。

内销收入确认:以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后为收入确认时点。

2、工程施工业务

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完工进度。当履约完工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四)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均较高的原因分析

1、家电板块同行业

单位:万元

家电板块标的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021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占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之比	2020 年末应收账款占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之比
久量股份	62,887.80	28,343.78	45.07%	37.71%
长方集团	159,904.43	49,837.69	31.17%	46.52%
得邦照明	527,308.10	159,088.88	30.17%	24.92%
金莱特-家电	73,148.61	15,451.10	21.12%	18.70%

2、工程施工板块同行业

单位:万元

工程板块标的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2021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021 年末应收账款占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之比	2020 年末应收账款占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之比
龙元建设	1,955,000	451,300	23.08%	20.52%
安徽建工	7,134,000	2,774,000	38.88%	35.84%
重庆建工	5,781,000	1,729,000	29.91%	23.98%
金莱特-工程施工	58,903.77	25,953.10	44.06%	47.74%

公司小家电板块四季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3,121 万,同时海外客户受美元汇率波动及客户所在地区外汇管制等影响,客户回款情况较上期有所放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增加了 2,199.98 万元,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相当。

公司本期工程施工板块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上年有所下降,本年度应收占营收比例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原因为湛江华发新城市北花园项目原应在报告期内支付的 8102 万元工程款,实际在本年度一月初到账,扣除本笔应收款影响(13.75%),报告期末实际应收占营收比例为 30.3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相当。

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正常,也不存在报告期内放宽信用政策以增加收入的情况。

(2)列示应收款项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公司对应收账款管理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措施、相关款项是否存在回款风险,以及你公司对应收款项回款所采取的措施及执行情况。

【公司回复】:

一、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版块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小家电业务	16,576.77	8,661.71	51.96%
工程施工业务	26,254.21	18,408.10	70.11%
合计	42,830.98	27,069.81	63.20%

小家电业务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期后回款比例为 51.96%,工程施工业务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的期后回款比例为 70.11%,两大业务板块平均回款比例为 63.20%,期后回款在合理范围内。

二、公司对应收账款管理及回款拟采取或已采取的措施、执行情况及回款风险

1、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事前对客户进行资信调查,选取优质客户,前期做好应收账款风险的预防。财务部门定期检查、监督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与业务部门建立了应收账款回款考核机制,加快回款的及时性。

2、小家电业务板块:对于海外客户公司购买了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的短期出口信用保险服务,对可能发生坏账风险的客户通过中信保进行催收。对于国内存在回款风险的客户,通过律师函、法律诉讼等法律手段进行催收,目前已收到部分应收款回款。

3、工程施工业务板块:实时根据回款情况调整施工进度,降低坏账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采取积极措施预防及跟进应收款的回收,目前不存在回款风险。

(3)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详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问题 4:报告期末,你公司合同资产余额为 2.65 亿元,减值准备 79.64 万元,请补充披露相关项目建设进展、结算情况,并请结合工程项目具体情况,说明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与工程进度是否匹配,结算安排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减值是否计提充分。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工程施工业务建设进展、结算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进度	截止 2021 年 12 月末产值(A)	已结算金额(B)	结算进度(C)=(B)/(A)	未结算资产(D)	未结算进度(E)=(D)/(A)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与工程进度是否匹配
国海尚贤苑	64.62%	23,291.13	18,632.90	80.00%	4,273.60	18.35%	是
旭融 1927 风情街	67.09%	22,711.05	18,168.84	80.00%	4,167.17	18.35%	是
九江长虹大道	100.00%	10,097.48	5,490.63	54.38%	4,226.48	41.86%	是
南昌进贤新城吾悦广场	57.14%	20,254.20	14,245.00	70.33%	5,513.03	27.22%	是
湛江华发新城	43.51%	24,425.91	17237.11	70.57%	6,595.23	27.00%	是
艾易西生产线	30.07%	5,062.12	3,037.27	60.00%	1,771.13	34.99%	是
合计		105,841.90	76,811.75		26,546.63		

公司择优选择合作伙伴,项目通过公开招标及内部邀标方式获取,合同结算及其支付条款依据《建设工程价款结算暂行办法》、市场现状与发包方共同确定。根据上表显示,公司结算安排符合合同约定,已完工未结算资产与工程进度匹配,合同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减值计提充分。

二、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详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年报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问题 5:2021 年至今,你公司多次投资电子烟相关企业,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相关标的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及上述投资是否与你公司原有业务的形成协同效应,并请结合行业监管政策、市场竞争等情况说明上述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回复】:

一、投资情况

2021 年 11 月,公司向铂德(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铂德科技”)增资 3,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铂德科技约 2.5840%股权。铂德科技主要从事电子雾化设备、电子雾化液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2022 年 5 月,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以 2,250 万元合计受让陕西港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华生物”)30%股权。港华生物自成立起始终致力于高纯烟碱生产及技术研发,是国内第一批投身高纯烟碱生产企业,并以遵法守法、诚信经营、勇于创新在业内形成了“陕西港华”的企业品牌,产品质量、企业信誉在业界有口皆碑,深得市场信赖。

二、与公司原有业务的协同效应

公司小家电板块一直致力于“品类扩充、渠道拓展”的横向发展目标。品类扩充方面,公司近年来已陆续向市场推出如空气净化器、加湿器、消毒盒等新产品,宠物电器、美容电器等新品也在小批量试产阶段。公司将在自身成熟的产业链及销售体系当中不断扩充品类,而电子烟产品从其电子结构以及“高频复购快消品”等特性上均符合公司品类扩充的定位。

公司对铂德科技进行股权投资后,与铂德科技签署《“一带一路”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铂德科技授权公司的具备销售优势的“一带一路”国家独家销售其“Boulder 铂德”品牌电子烟产品,并同意公司对所代理电子烟产品针对“一带一路”国家当地消费习惯进行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和技术提升。双方的合作旨在发挥各自原有业务、技术、资源等优势,开展电子烟业务。公司后续收购港华生物,是基于港华生物主营业务为高纯度烟碱的生产、研发,是电子烟的上游业务,本次投资将加深公司在电子烟产业的布局,从而提升公司在电子烟领域的竞争优势。

三、投资风险

(一)政策风险

根据《电子烟管理办法》规定,从事电子烟生产、批发、零售业务应取得许可证。铂德科技、港华生物均属于电子烟相关生产企业,目前已向受理机构提交了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的申请,但能否取得该业务的生产许可资质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公司治理及运营风险

铂德科技、港华生物业务受未来宏观政策因素、上游原材料供应、市场竞争环境影响,未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经营风险。

(2)请你公司结合自身资金状况、业务规划等分析说明你公司多次投资相关标的企业具体考量、必要性、并说明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股价的情况。

【公司回复】:

一、投资电子烟相关企业的考量

公司小家电板块一直致力于“品类扩充、渠道拓展”的横向发展目标。品类扩充方面,公司近年来已陆续向市场推出如空气净化器、加湿器、消毒盒等新产品,宠物电器、美容电器等新品也在小批量试产阶段。公司将在自身成熟的产业链及销售体系当中不断扩充品类,而电子烟产品从其电子结构以及“高频复购快消品”等特性上均符合公司品类扩充的定位。

公司对铂德科技进行股权投资后,与铂德科技签署《“一带一路”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铂德科技授权公司的具备销售优势的“一带一路”国家独家销售其“Boulder 铂德”品牌电子烟产品,并同意公司对所代理电子烟产品针对“一带一路”国家当地消费习惯进行创新研发、生产制造和技术提升。双方的合作旨在发挥各自原有业务、技术、资源等优势,开展电子烟业务。公司后续收购港华生物,是基于港华生物主营业务为高纯度烟碱的生产、研发,是电子烟的上游业务,本次投资将加深公司在电子烟产业的布局,从而提升公司在电子烟领域的竞争优势。

二、本次投资的资金情况

公司本次对铂德科技、港华生物的投资均为自有资金投资。截至本函回复日,公司已向铂德科技支付全额的增资款;港华生物的评估工作尚在有序进行中,根据公司与各转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受让款将在评估报告出具后分批支付。上述投资款的支付将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电子烟业务开展情况

目前,公司已有符合生产需求的生产车间及成熟的电子烟研发团队和销售团队,并于 2021 年年底在国家烟草专卖局的电子烟信息报送系统提交了电子烟相关经营业务的信息报送。

研发设计方面,公司已经推出多款自主研发的一次性电子烟机型,计划在年内推出不少于 20 款机型,且种类包括但不限于一次性电子烟和换弹式电子烟。

销售方面,正在发挥现有海外销售资源,在一带一路国家进行销售。此外,公司计划在全球范围内参加各国电子烟展会,并根据展会的获客情况,因地制宜的在各国布局当地销售团队。

国内业务方面,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指导意见的规定,全力申请烟草专卖生产企业许可证,保证公司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从事电子烟的生产经营活动。

综上所述,电子烟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品类扩充的战略方向,通过对外投资铂德科技及港华生物是公司深化电子烟业务布局的重要举措,公司电子烟业务正有序开展中,并无迎合市场热点炒作股价之意。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2-004);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相关公告编号:2022-045)。根据上述议案及公告,为满足控股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爱康光电”)和浙江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爱康光电”)的经营发展需求,公司拟在 2022 年度为苏州爱康光电的融资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 103,740 万元,为浙江爱康光电的融资提供担保的金额不超过 248,700 万元,并同意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相互担保。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爱康光电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保险”)签署了《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投保单》,阳光保险为苏州爱康光电与大庆黄和光储实证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和光储”)签署的《国家光伏、储能实证实验平台(大庆基地)二期工程项目 N 型 HJT 异质结双面电池组件设备采购合同》提供履约保证,投保金额为 1404.22 万元。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阳光保险签署了《反担保函》,为苏州爱康光电投保导致阳光保险向黄和光储承担赔付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1404.22 万元,包括实际支付的保险金及利息等其他费用,保证期间为保险单生效之日起至保险责任履行期限届满一年止。若包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苏州爱康光电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47,304.22 万元,不超过《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苏州爱康光电的担保额度 103,740 万元。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爱康光电与浙江鑫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长融租”)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3,500 万元,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自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鑫长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浙江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3,5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包含本次担保,公司累计对浙江爱康光电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209,953.58 万元,不超过《关于 2022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的对浙江爱康光电的担保额度 248,700 万元。

以上担保金额在公司已经履行审议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议、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1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64271113 3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塘西路 110 号
法定代表人	段爱莲
注册资本	150,848.04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	研究、开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自产产品;从事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晶体硅材料、太阳能应用产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光伏发电项目建设运营;电力设备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爱康科技持股 100%
关系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
	总资产 271,932.55 / 284,146.10
	净资产 87,405.16 / 85,268.49
	营业收入 35,637.63 / 43,372.06
	净利润 -10,766.88 / -2,136.66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浙江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浙江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07 月 0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B4U8N35
注册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煤山镇浙能智慧能源科技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张金剑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及持股比例	苏州爱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65%,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0%,长兴兴长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浙江长兴交投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关系说明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基本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
	总资产 218,029.75 / 250,759.26
	净资产 70,911.52 / 92,075.23
	营业收入 100,846.59 / 45,017.77
	净利润 -10,502.94 / 5,424.27

注:上述被担保方 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阳光保险签署了《反担保函》,为苏州爱康光电投保导致阳光保险向黄和光储承担赔付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1404.22 万元,包括实际支付的保险金及利息等其他费用,保证期间为保险单生效之日起至保险责任履行期限届满一年止。保证范围为阳光保险在保险单项下承担保险责任而实际支付的保险金以及相应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鑫长融租签署了《保证合同》,为浙江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3,5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范围为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对债权人的所有债务,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手续费、期末购买价、迟延履行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以及债务人所有其他应付费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为苏州爱康光电投保导致阳光保险向黄和光储承担赔付责任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 1404.22 万元;公司为浙江爱康光电主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 3,500 万元及利息等其他费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